

站内搜索

检索

信息反馈



首页

现场传真 学术动态 中外交流 影像资料 考古人物 数据库 数字图书馆 数字博物馆

首页 > 现场传真

现场传真



2008年度上海松江广富林遗址发掘取得重大成果

作者：广富林考古队 发布时间：2009-01-07 文章出处：中国文物信息网





2008年3月-9月,由于上海松江新城规划拟建公路经过广富林遗址北部的建设控制地带,上海博物馆考古研究部主持对该路段进行了考古勘探和抢救性发掘,复旦大学文物与博物馆系、上海大学文学院历史系和上海大学艺术研究院美术考古研究中心参加工作。勘探总面积24000平方米,根据勘探结果,发掘区域选定在遗址西北部。开挖面积8000余平方米,其中约1000平方米因发现竹木遗存,仅小范围发掘,大部分被埋藏保存,拟建公路将改道。本次发掘获得了大量良渚文化、广富林文化、周代和宋元时期遗存,首次发现了广富林文化房址、墓葬和水稻田等遗迹,在发掘区东北部湖边地带还发现了大范围竹、木建筑遗存。周代遗存也十分丰富,发掘工作取得了重大成果。

本次发掘区的北部和东部是湖泊,广富林文化时期的村落临湖西南而建,靠近发掘区的湖岸已被找到,岸线曲折兜转,为西北—东南走向,延伸至东部后,又转而向南。湖岸呈缓坡状,由陆地向湖心逐渐变深。岸边经过铺整,在自然淤积的青灰色黏土上铺垫了细碎的红烧土颗粒。

邻湖而居的广富林文化先民十分重视对湖泊的开发和利用,在东北部湖边地带发现了大范围竹、木建筑遗存,以目前清理和勘探范围推算,其面积约1000平方米。这些竹、木建筑遗存主要有三种形式:西部为较粗的木桩,直径为8厘米-30厘米,成东北—西南向分为两排,两排相距约45厘米。已清理出的8根木桩,每根木桩间距在20厘米-50厘米,其中一根木桩边缘被加工成平面;中部为穿插排列的竹、木桩。从清理完毕的区域可以看出,竹桩为东北—西南向成排分布,木桩夹在成排竹桩之间,与竹桩垂直分布,呈西北—东南向排列。竹桩很细,直径在2厘米-4厘米,底部削尖,直接插到湖泊淤泥中,已清理出10多排,每排长度超过8米,间距在40厘米-80厘米之间。每排内竹桩密集,有的单个排列,有的若干个积聚成簇,最近距离只有4厘米。木桩则较粗,直径大多在8厘米-10厘米,最粗一根直径为26厘米;东部为排列整齐的竹桩,东北—西南向,已清理出3排,每排间距80厘米左右。中间一排最长,已清理出的长度有3.6米,该排内竹桩分布密集,若干根竹桩聚集一起,南部边缘竹桩排列较稀疏。其余两排竹桩仅清理出一小部分,竹桩分布比较稀疏,间距在30厘米以上。在这些竹、木建筑遗存范围内没有发现带榫卯结构的竹、木构件,从其多样的结构形式分析,它们可能具有多种功能,如西部排列整齐的粗木桩可能是干栏式建筑,东部竹桩排列成行,可能与捕捞活动相关,而中部竹、木建筑遗存可能是小码头。在湖边淤积层中,还发现了大量广富林文化陶器残片和兽骨、菱角、碳化稻米等动、植物遗存,充分说明湖边地带也是广富林先民经常活动的区域。

广富林文化的房址主要分布于发掘区东部和东北部靠近湖岸区域,有地面式建筑和干栏式建筑两种类型,其中地面式建筑在建筑方式和平面形态上又有不同样式。F2位于发掘区东北部,为平地起建的单间建筑,平面呈长方形,从残存墙体底部分析,该房址东西长1.7米、南北宽2.1米,面积约3.6平方米。门道位于东墙中部,门向朝东,宽0.85米。墙体为用泥搅拌稻草、稻壳并夹筑木骨或竹骨的木(竹)骨泥墙,内墙面平整、光滑,外壁较粗糙。根据东墙整体坍塌现状复原其高度在95厘米以上。居住面经烧烤,较硬,室内未发现明显的烧火痕迹。F3位于发掘区东部,规模最大,为挖基槽起建的三间建筑,每个房间之间有基槽相隔,并不相通。整个建筑的墙体及上部均已不存在,仅残留基槽部分。基槽宽50厘米,深20厘米-40厘米不等,基槽内发现了密集的柱坑,柱坑为不规则圆形,直径20厘米-50厘米之间,柱坑内的木桩已经腐朽。基槽的建造方法是,先挖掘方形槽坑,然后在槽坑内挖掘柱坑,再栽上木桩以起到加固墙体的作用,最后用掺有红烧土块的花土将基槽和柱坑填实。房屋平面为“刀”形,三个房间南墙相连,而东间北墙向南缩进80厘米。从残存基槽推算,房址总长17.9米,西、中两间宽3.6米,东间宽2.3米。单个房间面积较大,最大的西间面积在12.3平方米。各间南墙均有一个门道,朝向西南,在西间北墙的东部也开了一处门道,直通屋外的厨房。厨房布局比较清楚,西间北墙外放置了鼎、罐、瓮等炊器和盛储器,这些陶器应是厨房用品,被整体压塌,紧贴墙体成排排列。中间北墙外发现了烧烤硬面和烧灰痕迹,在烧烤面上还摆放一个可能用来放置炊器的石块,此处可能是灶。从烧烤面两侧发现的两个柱洞分析,灶间上还搭了棚子。F1位于发掘区东南部,为平地起建的近椭圆形单间建筑,南北长2.4米,东西宽2.3米,墙体及上部结构已不存在,在居住面上放置压塌的陶瓮和钵形釜。该房址面积较小,在居住面上也没有发现烧火痕迹,可能是一间储藏室。此外,还发现了两处干栏式建筑,一处位于发掘区西部,共发现28个成排的柱洞,坑口多为圆形,少量形状不规则,深13厘米-20厘米左右,个别柱洞底部垫有石块。另一处位于发掘区中部偏东,呈西南-东北向分为两排,柱坑直径15厘米-30厘米,深约40厘米。

广富林文化的墓葬一共发现9座,其中6座分布在发掘区西北部邻近湖岸地区,此处应是一处广富林文化墓地,其余3座散布在发掘区东部。通过这些墓葬,我们对广富林文化的埋葬习俗有了一定了解。除M40外,广富林文化墓葬均为长方形土坑竖穴墓,长度在2米-2.4米、宽0.6米左右;墓坑,深15厘米-32厘米;大多没有随葬品,仅2座墓葬有随葬品,M35随葬器物最多,共8件,集中在墓主右侧下肢骨处,器形有陶鼎、罐、杯、豆、纺轮和石刀,M36随葬2件陶器;葬式为单人葬仰身直肢,头向不一,有东北、西南和东南等不同方向。M40比较特殊,为椭圆形土坑竖穴墓,屈肢葬,身体扭曲,上肢向上抬起,下肢也弯曲,墓主的死亡原因可能比较特别。

广富林文化的水稻田确认一处,位于发掘区东南部,为形状近似椭圆形的大浅坑,西部被一条沟破坏,东西残长6.1米,南北宽3米,最深处12厘米。稻田边线弯曲,东部较窄,西部较宽,坑底不甚平整。填土为黑灰色沙性黏土,含少量陶片、稻米和稻壳,填土中有许多细小植物孔洞,有的孔洞中还发现植物根、茎。土样经检测,其水稻植硅体含量已达到水稻田标准。

通过以上发现,我们加深了对该遗址广富林文化时期的古地貌环境、村落和经济形态的认识。聚落的北面 and 东面是湖泊,广富林聚落先民缘湖而居,房址主要集中在发掘区东部和东北部的湖边地带。水稻田也主要集中在发掘区东南部的湖边地区,这样的聚落布局,有利于生活和生产的取水、用水。广富林文化房屋既有地面式建筑又有干栏式建筑,规模最大的F3位于发掘区东部,而其他房址主要集中在东北部湖边,房屋分布分散,聚落内部没有明显的集权现象。这在墓地布局结构中也能体现,墓葬头向不一,墓葬间距较大,有4

米-5米之远，反映墓地安排的随意性。无统一葬俗，折射其社会凝聚力不强的特点。经济形态方面，水稻田的确认说明稻米是广富林先民重要的食物来源，水生资源的开发和利用是先民另一重要食物来源，大范围竹、木建筑遗存就是其充分利用湖泊获得水生资源的例证。

本次发掘还发现了一批重要周代文化遗存，发现了一些与祭祀活动相关的灰坑，这类灰坑大多出土1~2件或数量更多的黑陶器。其中，H575，坑口为圆形，坑底出土黑陶罐、青瓷碗、钵，青铜削、陀螺形木器、残漆器等各种遗物14件以上，还出土鹿角、蚌壳等。H563，坑口为圆形，直径近2米，在坑底放置有黑陶小罐2件。有些灰坑还发现祭祀用的卜甲，在H493出土的十余片龟甲中，有的就有凿痕。另外，在发掘区东部靠近湖岸地带还发现两排长方形灰坑，北面4个，南面5个，这些灰坑方向大致相同，为东北—西南向，长度80厘米-130厘米，宽40厘米左右，坑内堆积为含有大量草木的黑灰土，其他包含物极少。两排灰坑对应分布，其位置经过特意安排，功能应与祭祀活动有关。

周代重要遗存还有：水井J38，井圈为中间掏空的圆木，分上下两层，上层直径大，用突榫与下部井圈固定，木井圈外部还垒砌石块加固，水井做工考究，木质井圈还起到保护水质的作用。东周时期一件青铜鼎残件，折沿、腹部饰鱼鳞纹，器身布满烟炱，是一件实用器物，这是上海地区考古发掘出土时间最早的青铜器。H542的木桨，用一根整木削凿而成，长1.5米。

以往已经了解广富林遗址的周代遗存分布范围很大，出土器物种类多样，十分丰富，是一处相当繁荣的聚落。此次发现的祭祀坑和青铜器充分显示广富林遗址在周代具有较高的社会等级。

除了广富林文化和周代时期遗存外，本次发掘还发现了良渚文化和宋元时期遗存。良渚文化的G65是一条小河，最宽处约13米，从西向东贯穿整个发掘区，河底东高西低，深1.4米-1.8米。河内堆积分为4层，包含许多良渚文化中、晚期遗物。G65淤塞后被良渚晚期陶片堆覆盖，陶片堆内陶片分布密集，有T字形鼎足、豆盘、鬲口沿、杯、罐口沿等器形，并有较多石块、兽骨等。宋、元时期遗存主要发现一些近方形、长方形的大型灰坑，如H524坑口近方形，长近9.55米、宽约8米、现存深度约1米。这些灰坑出土遗物较少，主要有青白瓷、白瓷和黑釉瓷器残片，器型有碗、执壶、盏等。从生活废弃物较少情况分析，这些灰坑可能与生产活动有关。

本次发掘最重要的收获为广富林文化遗存，所发现的房址、墓葬、水稻田、湖边竹木遗存等，极大地丰富了广富林文化内涵，对广富林遗址的地理环境、村落布局和经济形态的认识有了突破性进展。该遗址不仅是广富林文化被确认的第一处遗址，而且是迄今所见广富林文化内涵最丰富的遗址。周代遗存的发现，使我们重新认识广富林遗址在周代的社会发展水平，这对上海地区城镇起源和发展问题的研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责任编辑：高丹)

■ [返回](#)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地址：北京王府井大街27号（100710） E-mail: kaogu@cass.org.cn

备案号：京ICP备05027606

您是第 **02944003** 位访问者

中国社会科学院 | 考古学系 | [友情链接](#)